

專案質詢

8-2-1-0352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

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蔣委員乃辛，針對近月連續接獲一百多件高齡榮民，因地方政府片面調漲地價等原因，導致 2,317 位高齡榮民喪失就養金請領資格之陳情；經查喪失請領資格的年齡統計，69 歲以下有 118 人，70-79 歲有 328 人，80-89 歲有 1,657 人，90 歲起上有 214 人；從上述統計資料顯示，喪失請領資格的榮民有超過八成是 80 歲以上，這些榮民年邁行動不便，根本沒有謀生與自理的能力，政府驟然取消請領資格，等於是讓其自生自滅。為有效維護高齡榮民之就養權益，本席等要求行政院研議放寬就養金請領限制；修法維持原可請領高齡榮民之資格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如案由。